大紀元製圖

迫害法輪功遭報的
164名中共國級省部級高官

周永康

正國級，前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政法委書記。2015年6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周是江澤民集團迫害法輪功的幾大元凶之一。他在四川省省委書記任內，通過迫害法輪功學員鋪平了自己的升遷之路。其掌管的政法系統成為中國的第二權力中央，瘋狂推動迫害法輪功，每年用於鎮壓的資金超過軍費開支。周主導並參與強摘法輪功學員器官，對上億法輪功群體被大規模、滅絕性殘害，及株連幾億親屬所造成的巨大社會後果，負直接責任。

徐才厚

副國級，前中共政治局委員、軍委副主席，上將軍銜。2014年12月11日，中共軍報發表評論員文章，批徐才厚為「國妖」。被起訴期間的2015年3月15日，因癌症病亡，死前頭部腫大嚇人。

徐是中共軍隊系統迫害法輪功學員、參與強摘法輪功學員器官的主要責任人。江澤民迫害法輪功之初，徐就在瀋陽軍區搞了幾個秘密集中營，活摘器官牟利。其主掌中共軍隊政工工作期間，是各地軍隊醫院系統性大規模盜取法輪功學員器官的高峰期。

令計劃

副國級，前中共政協副主席、中央統戰部部長。2016年7月被判處無期

黃菊

正國級，前中共政治局常委、國務院副總理。2007年患胰腺癌死在任上，時年69歲。

黃是追隨江澤民賣力迫害法輪功的積極參與者。1999年7月23日，時任中共上海市委書記的黃帶頭表態稱，對法輪功的鎮壓「非常及時，完全正確」；2002年，在其黨代會報告中將此作為「今後五年奮鬥目標和主要任務」，對上海市多名法輪功學員的死難負有直接責任。2003年黃升任副總理，主管政府財政，為江氏集團動用國家財力的四分之一迫害法輪功，提供了巨大支持和保證。

郭伯雄

副國級，上將軍銜，曾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央軍事委員會副主席，2015年4月15日落馬，2016年7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郭是最大的「軍老虎」，是江澤民迫害法輪功在軍內的主要幫凶之一。追查國際的一系列調查表明，在江澤民及後來的郭伯雄和徐才厚領導下的中共軍隊，在強摘法輪功學員的器官罪行中起著特殊重要的作用。郭伯雄在軍中的資歷比徐才厚深，他是迄今被調查和判刑的職務最高、資歷最深的軍官。

李東生

前中共公安部副部長。2016年1月被判刑15年。

蘇榮

副國級，中共全國第十二屆政協副主席。2017年1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蘇榮歷任中共吉林省委副書記、青海省委書記、甘肅省委書記、中央黨校副校長、江西省委書記等職，任上述省份要職期間，公開詆毀法輪功，親自參與洗腦迫害等。

2004年11月，時任甘肅省委書記的蘇榮出訪贊比亞時，被海外法輪功學員告上該國高等法院。蘇榮接到傳票後，嚇得驚慌失措，在藏匿、逃亡十天後，才輾轉回到中國大陸。

薄熙來

副國級，中共前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央委員、重慶市委書記。2013年9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薄在任遼寧省大連市長、書記、遼寧省長及重慶市委書記等職期間，緊隨江澤民賣力迫害法輪功，是迫害法輪功的主犯和強摘器官的主謀。

孫政才

副國級，中共前中央政治局委員、前吉林省委書記、前重慶市委書記。

徒刑。

令在任統戰部部長期間，加強向海外輸出迫害法輪功政策，在港台、美國等地控制特務組織變本加厲地打壓法輪功。

蘇樹林

前中共福建省委副書記、省長。2015 年 10 月被宣布受查。

蘇在大慶油田和福建兩地任職期間竭力參與打壓法輪功。所在的兩大石油企業使用上百種酷刑對法輪功學員進行血腥迫害，成為大慶市迫害法輪功的重災區；任職福建省長期間，繼續實施迫害政策。

努爾・白克力

中共發改委黨組成員、副主任，國家能源局黨組書記、局長。2018年9月21日被調查。2019年5月被逮捕。

努爾・白克力曾在新疆任職 31 年。其因積極追隨中共江澤民集團迫害法輪功，被海外「追查迫害法輪功國際組織」列入追查名單。

吳愛英

中共前中央委員，前司法部部長、黨組書記，前山東省委副書記。2003 年吳愛英被江澤民提拔到司法部，掌權司法部逾十年。2017 年 10 月 14 日，被開除中共黨籍、行政撤職，降為副廳級非領導職務。

據追查國際指出，自 1999 年 7 月 20 日江澤民集團公開鎮壓法輪功以來，吳官正（前山東省委書記）、張高麗（前山東省委書記）、吳愛英（前山東省委副書記）等人，直接操縱、指揮山東省政法系統對法輪功的迫害，導致山東省成為全國鎮壓法輪功最嚴重的省份之一。吳愛英曾主持山東省迫害法輪功事務及出席誣

李在任中共中央防範和處理 X 教問題領導小組副組長、辦公室（即 610 辦公室）主任及央視副台長等職時，負責全國反法輪功宣傳和洗腦迫害，對大批法輪功學員被非法抓捕、關押、判刑甚至被強摘器官負有直接責任。

楊煥寧

中共前中央委員，前安監總局黨組書記、局長；2017 年 7 月 31 日被立案審查。

楊煥寧曾任中共前公安部副部長、黑龍江政法委書記、中央維護穩定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以上職務均對迫害法輪功負有重要責任。楊煥寧 2009 年 12 月 18 日還在中共全國政法工作電視電話會議上，公開誹謗法輪功。

魯煒

中共中宣部前副部長、前網信辦主任。2019 年 3 月 26日被判刑14年。

魯任職文宣系統期間，不少法輪功學員因在網絡發言而被迫害。作為中共互聯網的「掌門人」，魯煒對此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趙正永

中共全國人大內務司法委員會前副主任委員、陝西省委前書記。2019 年 1 月 15 日被調查。

趙曾被追查國際列入追查名單，被台灣大法學會以「群體滅絕罪」控告。趙在擔任安徽省、陝西省政法委書記期間，曾帶頭編撰反法輪功書籍；藉著全省「非典」（薩斯病）的會議，要求鎮壓法輪功，發起有組織性的輿論迫害等。

2018 年 5 月 8 日被判處無期徒刑。孫被認為是江澤民集團培植的政變接班人。

孫政才在北京順義、吉林、重慶等地任職期間，不遺餘力地執行中共江澤民集團的迫害政策，被海外「追查迫害法輪功國際組織」列入涉案追查名單。

王三運

中共前中央委員、全國人大教育科學文化衛生委員會副主任委員。2019 年 4 月 11 日被判刑 12 年。

自 2001 年起，王三運先後在四川省、福建省、安徽省、甘肅 4 省擔任要職，主導且直接參與迫害法輪功。王三運的名字被列在海外「追查迫害法輪功國際組織」首批涉案追查名單上。

孟宏偉

前國際刑警組織主席，中共公安部前黨委委員、副部長。2019 年 6 月 20 日，孟宏偉受賄案開庭審理。

作為中共公安部副部長，孟早就被海外明慧網列為迫害法輪功學員的涉案責任人之一。

秦光榮

中共全國人大內務司法委員會前副主任委員、雲南省委前書記。5 月 9 日，秦光榮是首個「主動投案」被調查的正部級高官。

從 1999 年 7 月，當中共江澤民集團開始迫害法輪功之初，時任雲南省政法委書記的秦光榮就開始參與殘酷鎮壓法輪功。秦從那時起在雲南連連升官，成了海外「追查國際」通告追查的迫害法輪功的元凶之一。

衊法輪功的展覽。

申維辰

前中共科協黨組書記，副主席、書記處第一書記。2016年10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申任山西省委宣傳部長時，積極污衊迫害法輪功。

周本順

中共前河北省委書記、省人大常委會主任，前政法委祕書長。2017年2月被判刑15年。

周進入中央政法委後，作為中共迫害法輪功的打手，一直參與推動全國迫害法輪功學員的罪惡。他也是中共地方官員中積極追隨江澤民、周永康殘酷迫害法輪功學員而被提拔的代表人物之一。

蔣潔敏

前中共國務院國資委主任。2015年10月被判刑16年。

蔣在任職石油系統高官期間，整個石油系統法輪功學員受迫害的情況非常嚴重。

黃興國

前中共天津市委代書記、市長。2016年9月落馬，2017年1月被移送司法機關。

黃任職寧波、天津期間，詆毀法輪功，對迫害法輪功學員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李嘉廷

前中共雲南省委副書記、省長。2003年5月被判死緩，關押在秦城監獄。

李在任期間緊跟江澤民殘酷迫害法輪功，許多雲南法輪功學員被非法關押、勞教、判刑、殘酷毒打、折磨致殘致死。

白恩培

中共前人大環境與資源保護委員會副主任委員。2016年10月被判處死緩。

白在青海、雲南任省委書記時，積極迫害法輪功，是雲南「轉化基地」的推手。

徐有芳

前中共黑龍江省省委書記，兼任省人大常委會主任。2003年3月被免職。

徐任職期間鎮壓法輪功不遺餘力，哈爾濱萬家勞教所、哈爾濱戒毒所、黑龍江省女子監獄、大慶勞教所等成為迫害法輪功的黑據點。2001年的「萬家特大慘案」，15位法輪功女學員險些同時失去生命，徐難脫干係。

吳天君

前中共河南省委常委、政法委書記。2017年1月被雙開。

吳曾任新鄉市市長、市委書記、鄭州市委書記、河南省政法委書記等職，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

郭永祥

前中共四川省副省長、省文聯主席、祕書長，曾任四川省委常委、省人大副主任。2015年10月被判刑20年。

郭是周永康祕書，跟隨周18年，期間積極追隨江、周迫害法輪功。

張國光

前中共湖北省委副書記、省長、中央委員。2004年12月被判刑11年。

張曾公開表態支持鎮壓法輪功，並且操縱、指揮湖北省迫害法輪功，對其在任期間該省所有被迫害致死的法輪功學員案件，負有難以推卸的直接責任。

劉方仁

前中共貴州省委書記、省人大主任、中央委員，2004年6月被判無期徒刑。

劉任職期間曾在貴州省積極推行迫害法輪功。

高昌禮

前中共司法部長。2000年末被立案調查後就地撤職。

高自1999年7月20日以來積極參與迫害活動，樹立馬三家女子勞教所為迫害法輪功學員的典型，將至少18個女學員扒光衣服投進男監，並向全國推廣。曾下令全國的律師一律不許接法輪功申訴案。

劉志軍

前中共鐵道部黨組書記、部長。2011年2月被查處落馬，2013年7月被判死緩。

劉為江澤民集團重要成員，曾參與迫害法輪功。

朱明國

前中共廣東省政協主席。2016年11月被判處死緩。

朱曾在重慶市、海南省、廣東省三個省市出任政法委書記，期間主管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多次發通告追查。

程維高

前中共河北省委書記、省人大主任，中央委員。2003年8月被降級，2010年12月病亡。

程是江澤民密友，追隨江在其主政的河北省賣力迫害法輪功，1999年後幾年內，河北省至少有85名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致死。

張立昌

中共前天津市市委書記。2008年1月10日突然死亡，黨媒新華網只宣布其因病醫治無效。

張是天津市迫害法輪功的首惡之一：從1999年4月直至2007年，緊跟江澤民，親自撰文誣衊法輪功，並指揮天津市有關部門「嚴厲打擊」法輪功——抓捕、毆打、勞教、洗腦迫害，致使多名學員被迫害致死。

王立軍

前重慶市公安局局長、副市長。2012年9月被判刑15年。

王任職遼寧鐵嶺、錦州期間積極迫害法輪功，涉嫌參與活體摘取法輪功學員器官。

劉鐵男

前中共國家發改委副主任、國家能源局局長。2014年12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劉鐵男曾因迫害法輪功被明慧網點名。

李達球

前中共廣西壯族自治區政協副主席。2014年10月被判刑15年。

李在玉林、賀州期間積極參與了對法輪功的迫害。即便在其升任政協副主席後，他還在前往賀州督查工作時，要求下屬賣力迫害法輪功學員。

沈培平

前中共雲南省副省長。2015年12月被判刑12年。

宋平順

前中共天津政法委書記、公安局長。2007年6月涉嫌犯罪被查，3日被發現死於辦公室內，據信是因掌握江氏集團太多罪狀而被滅口。

宋把持天津公安、政法系統長達二十多年，主導迫害法輪功，是策劃實施1999年4月「天津事件」的主要責任人。此事件直接引發「四二五」萬名法輪功學員到中南海上訪。

倪發科

前中共安徽省副省長。2015年2月被判刑17年。

倪於1999年10月至2008年2月任六安市副書記、書記等職，積極參與迫害法輪功。

王素毅

前中共內蒙古自治區常委、統戰部長。2014年7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2009年1月，時任巴彥淖爾市委書記的王在媒體上詆毀法輪功。

王永春

前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副總經理。2015年10月被判刑20年。

王在大慶油田任職期間，因為大慶油田迫害法輪功學員嚴重，在追查國際的惡人榜上多次留名。王永春利用中石油巨額資金，從帳內為周永康迫害法輪功提供資金。

童名謙

前中共湖南省政協副主席。2014年8月被判刑5年。

魏宏

前中共四川省委副書記、省長。2016年2月從正部級降為副廳級非領導職務，隨後被罷免人大代表職務。

魏宏的落馬，是其長期追隨江澤民、周永康迫害法輪功的惡果。其在任四川省組織部副部長期間，公開詆毀法輪功，作為四川省迫害法輪功的主要責任人，曾多次被海外明慧網曝光，並被列入惡人榜。

萬慶良

前中共廣東省委常委、廣州市委書記。2016年9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萬任廣東省團委書記和揭陽市委書記及廣州市委書記期間，大肆打壓法輪功，殘酷迫害法輪功學員。

季建業

前中共南京市委副書記、市長。2015年4月被判刑15年。

季建業任揚州市市長、南京市長、市委副書記期間，積極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

冀文林

前中共海南省副省長。2016年3月被判刑12年。

冀曾任四川省委常委辦公室副主任、祕書，公安部辦公廳副主任、祕書，中央維穩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祕書，協助周永康殘酷迫害法輪功。

李崇禧

前中共四川省政協主席、黨組書記。2015年12月被判刑12年。

沈培平在普洱市任職十年，眾多的法輪功學員被強制送入洗腦班迫害，很多法輪功學員被非法關押、勞教、判刑，是普洱市迫害法輪功的主要責任人。

廖少華

前中共貴州省委常委、遵義市委書記，被稱貴州「首虎」。2015年4月被判刑16年。

廖因迫害法輪功被列入追查國際的追查名單。

郭有明

前中共湖北省副省長。2015年12月被判刑15年。

郭在任湖北宜昌市委副書記、市長、市委書記期間，積極執行中共對法輪功的迫害政策，誣蔑、詆毀和迫害法輪功學員。

毛小兵

前中共青海省委常委、西寧市委書記。2016年1月受審，或將被判處死緩。

毛對西寧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負有直接責任。

陽寶華

前中共湖南省政協副主席。2015年11月被判刑11年。

陽曾任長沙市市委書記，對法輪功學員實施群體滅絕性迫害。

白雪山

前中共寧夏回族自治區政府副主席。2017年3月受審。

被稱「寧夏首虎」的白雪山，在任銀川市委常委、銀川郊區黨委書記和吳忠市委書記等職期間，當地成為迫害法輪功學員最嚴重的地區，大批法輪功學員遭綁架、關押、判刑等。

童2000年後先後任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委書記、邵陽市委書記、衡陽市委書記等職，對湖南多地的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負有直接責任。

陳安衆

前中共江西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5年6月被判刑12年。

陳任江西省九江市委書記期間，對九江法輪功學員的迫害負有直接責任。

姚木根

前中共江西省副省長。2015年12月被判刑13年。

姚任江西省政府辦公廳副主任、副祕書長、辦公廳主任、省政府副省長等職時，對江西省法輪功學員的迫害負有直接責任。

譚棲偉

前中共重慶市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6年1月被判刑12年。

譚任南坪區書記期間，對當地法輪功學員迫害致死、非法判刑、勞教等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杜善學

前中共山西省委常委、副省長。2016年12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杜擔任山西省「維穩領導小組副組長」期間，積極迫害法輪功。

宋林

前中共華潤集團董事長、黨委書記。2014年4月被調查，2017年2月被認定貪污受賄，正待宣判。

宋是中共前政治局常委曾慶紅在香港的重要心腹及特工人員，也是中共在香港的地下黨主要負責人，在香港利用青年關愛協會迫害法輪功。

李緊隨江澤民、周永康迫害法輪功學員，多次召開對法輪功學員進行迫害的全省公安局長祕密會議。四川成迫害法輪功最嚴重地區之一，他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祝作利

前中共陝西省政協副主席。2015年11月被判刑11年。

祝2002年12月至2006年2月任陝西省委副祕書長，對迫害法輪功負有直接責任。

譚力

前中共海南省委常委、副省長。2016年10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譚在2001年3月至2004年1月任四川廣安市委書記期間，非法關押、勞教當地法輪功學員，並將大量法輪功學員關押在洗腦班折磨。

趙智勇

前中共江西省委常委、祕書長。2014年6月被從副省級降為科員，7月被開除黨籍。

趙2007年任九江市市委書記期間，對法輪功學員迫害不遺餘力。

秦玉海

前中共河南省人大常委會黨組書記、副主任。2016年11月被判刑13年半。

秦任職河南副省長兼省公安廳廳長期間，參與迫害法輪功。

陳川平

前中共山西省委常委、太原市委書記。2016年12月被判刑6年半。

陳任太鋼董事長期間，1999年以來與其他數名太鋼官員一直配合江澤民集團參與迫害法輪功學員，指使太鋼電視台、太鋼日報社編造了大量誣衊法輪大法的電視節目、報紙及書籍。

韓先聰

前中共安徽省政協副主席。2016年11月被判刑16年。

韓2002年擔任安徽省安慶市市長期間，積極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

張田欣

前中共雲南省委常委、昆明市委書記。2014年由副部級降為副處級非領導職務。

張在任職期間曾積極參與迫害法輪功。

馬建

前中共國安部副部長。2014年落馬，2016年末被雙開。

馬負責國安部第十局，監控和偵查境外法輪功學員的活動。其大部分派遣海外的間諜屬於這個系統。

梁濱

前中共河北省委常委、組織部長。2016年11月被判刑8年。

梁是中共江派人物，曾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其落馬與任職山西時期問題有關。

楊衛澤

前中共江蘇省委常委、南京市委書記。2016年12月被判刑12年半。

楊任蘇州市市長期間，積極迫害法輪功，被列入被追查的惡人名單。

栗智

前中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6年11月被判刑12年。

武長順

前中共天津市政協副主席、公安局局長。2017年3月29日受審認罪。

武是天津市政法委、公安局頭目，對法輪功學員實施群體滅絕性迫害。

隋鳳富

前中共黑龍江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6年12月被判刑11年。

隋是建三江司法公安系統迫害法輪功學員及多名維權律師的主要責任人之一。

韓學鍵

前中共黑龍江省委常委、大慶市委書記。2016年11月被判刑12年半。

2004年12月韓學鍵任大慶市長時，對法輪功學員被非法抓捕、關押、判刑、迫害致死等負有直接責任。

陸武成

前中共甘肅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6年11月被判刑12年半。

陸先後任甘肅金昌市委副書記、市長、市委書記期間，是金昌市法輪功學員被迫害最嚴重時期。

斯鑫良

前中共浙江省政協副主席。2016年12月被判刑13年。

斯追隨江派，曾積極參與迫害法輪功。

徐建一

前中國第一汽車集團董事長、黨委書記。2017年2月被判刑11年半。

陳鐵新

前中共遼寧省政協副主席。2016年11月被判刑13年9個月。

陳擔任丹東市長、市委書記及朝陽市委書記等期間，積極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

王敏

前中共山東省委常委、濟南市委書記。2016年9月被判刑12年。

王任職期間，利用電視台、報紙等媒體污衊迫害法輪功，積極參與迫害法輪功。

孫鴻志

前中共國家工商總局副局長。2017年2月被判刑18年。

孫任吉林省松原市委副書記、市長期間，對法輪功學員遭非法抓捕、判刑及迫害致死負有直接責任。

景春華

前中共河北省委常委、祕書長。2016年12月被判刑18年。

景春華任河北省衡水市委書記期間，曾積極迫害當地的法輪功學員。

仇和

前中共雲南省委副書記。2016年12月被判刑14年半。

仇在宿遷、昆明任市委書記期間，都積極迫害法輪功學員。

徐鋼

前福建省副省長。2016年12月被判刑13年。

1999年12月至

栗是中共前新疆書記、周永康馬仔王樂泉的親信，對新疆法輪功學員遭到迫害負有責任。

趙黎平

前中共內蒙古自治區政協副主席。2017年3月被判死刑。

趙是在內蒙公安系統追隨江、周迫害法輪功的主要頭目之一。其多次在公開場合詆毀法輪功，在其任職期間，很多法輪功學員被非法勞教和遭受酷刑。

楊魯豫

前中共山東省濟南市委副書記、市長。2017年3月受審。

楊在任期間曾積極追隨江澤民集團，參與迫害法輪功修煉者。

蓋如垠

前中共黑龍江省人大常委會黨組書記、副主任。2017年1月被判刑14年。

蓋主政大慶期間，因追隨江澤民殘酷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列入追查名單。

李嘉

前中共廣東省委常委、珠海市委書記。2016年3月被宣布受查。

李任職廣東省梅州與珠海市期間，法輪功學員被綁架劫持到洗腦班和非法勞教、判刑的迫害案件屢有發生。梅州監獄成為廣東省監獄系統迫害法輪功的六大魔窟之一。

李春城

前中共四川省委副書記。2015年10月被判刑13年。

徐曾公開稱要「對法輪功要嚴厲打擊」，任職期間當地非法抓捕和迫害法輪功學員十分嚴重。

韓桂芝

前中共黑龍江省政協主席，黑龍江省委副書記。2005年12月被判死緩。

韓在其分管黑龍江省政法部門工作期間，手上沾滿了法輪功學員的鮮血。該省成為全國迫害法輪功第二嚴重的省份，其落馬前被證實的就有342名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致死。

陳雪楓

前中共河南省委常委、洛陽市委書記。2016年1月接受調查。

陳任洛陽市委書記期間，洛陽成為迫害法輪功最嚴重的地區。

王陽

前中共遼寧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6年3月被宣布受查。

王任鞍山市市長期間，與時任鞍山市委書記谷春立搭班，瘋狂地迫害當地法輪功學員，是遼寧地區迫害法輪功的主要責任人之一。

張越

前中共河北省委常委、政法委書記。2016年4月被宣布受查。

張任中共公安部「二十六局」（反X教局）局長、河北省委政法委書記、省公安廳廳長等職期間，成為江澤民、周永康團伙在公安系統內殘酷迫害法輪功學員的直接幫凶。

金道銘

前中共山西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6年10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2003年2月，徐曾任莆田市市委常委、副市長、省政府副祕書長、泉州市委書記等職，對迫害法輪功負有直接責任。

呂錫文

前中共北京市委副書記。2017年2月被判刑13年。

呂任北京西城區區長、區委書記期間，竭力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學員。其把迫害法輪功學員的所謂「轉化率」當成政治資本，極力往上爬，並攻擊法輪功。

虞海燕

前中共甘肅省委常委，副省長。2017年1月被公布受查。

時任蘭州市委書記虞海燕被列為參與迫害法輪功學員的責任人。

劉志庚

前中共廣東省副省長。2016年12月被訴。

劉是東莞市迫害法輪功學員的主要責任人。其在東莞市任職的七年，當地迫害法輪功學員非常嚴重，衆多法輪功學員遭受酷刑迫害。

陳旭

前中共上海檢察院檢察長。2017年3月被宣布受查。

陳旭一直在上海政法系統工作，還曾任上海市高級法院副院長、上海政法委副書記等職，因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列入追查名單。

蘇宏章

前中共遼寧省委常委、政法委書記。2017年3月受審。

李任成都市副市長、瀘州市委書記、成都市市長、市委書記、四川省委書記等職時，對法輪功學員迫害手段殘酷，情節極其嚴重。

李文科

前中共遼寧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7年2月被宣布受查。

李任遼寧省鐵嶺書記時，因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列入追查名單。

尹海林

前中共天津市副市長。2016年8月被免職。

尹任天津市副市長、市委政法委副書記期間，追隨江澤民迫害法輪功，成為天津市迫害法輪功的主要責任人之一。

傅曉光

前中共黑龍江副省長。2004年被免職。

傅任黑龍江省副省長期間，曾參與迫害法輪功。黑龍江是鎮壓法輪功的最嚴重省份，據不完全統計，至少527位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致死，全國最多。

田學仁

前中共吉林省常務副省長。2013年11月被判處無期徒刑。

田任吉林市委書記、延邊自治州委書記、吉林省委常委、常務副省長期間，主抓迫害法輪功，多次指使公、檢、法、司和「610」惡徒對法輪功學員進行慘無人道的迫害，致死、致殘數百人，非法判刑、勞教數千人。

王懷忠

前中共安徽省副省長，2004年2月被執行死刑。

金擔任山西省委副書記時，兼任山西省「維穩領導小組組長」，又曾兼任該省政法委書記，期間積極迫害法輪功。

谷俊山

前中共軍方總後勤部副部長，中將軍銜。2012年落馬，2015年8月被判死緩。

谷追隨江澤民、徐才厚等人迫害法輪功，涉嫌參與「強摘器官」罪行。

周鎮宏

前中共廣東省委統戰部長。2014年2月被判死緩。

周曾任中共廣東省茂名市市長、市委書記，賣力迫害法輪功，後由李長春直接提拔擔任中共廣東省委統戰部長。

吳永文

前中共湖北省人大副主任。2013年1月被押往北京受查。

吳曾任湖北省委常委、政法委書記兼湖北省公安廳廳長、「610」副組長、荊門市委政法委書記、市公安局局長等職。長期追隨周永康、江澤民迫害法輪功。

王建平

前中共中央軍委聯合參謀部副參謀長、武警部隊司令員，上將。2016年12月被立案偵查。

大陸多個省市包括大部分軍隊、武警醫院的器官移植機構涉嫌活體摘取法輪功學員器官以供移植謀利，主官王建平難辭其咎。2012年被追查國際列入追查名單。

叢福奎

前中共河北省省委常委、常務副省長。2001年10月被查處，2003

蘇接任遼寧省委常委、政法委書記後，瘋狂迫害法輪功學員，是近年來遼寧省迫害法輪功的主要責任人之一。

衣俊卿

前中共中央編譯局局長。2013年1月被免職。

衣是江派的筆桿子，任黑龍江大學校長期間即開始積極參與迫害法輪功。

夏勇

前中共國務院法制辦副主任。2016年5月被宣布受查。

夏任職社科院期間，參與了江澤民集團對法輪功的迫害，做出了各種各樣「反法輪功」的理論研究、學術報告等等，並向全社會散布。

奚曉明

前中共最高法院副院長。2017年2月被判無期徒刑。

奚曾長期在最高法院工作，曾任最高法院副院長一職11年之久，2004年6月起任最高法院黨組成員、副院長，是江澤民在最高法院的代理人。

王珉

前中共全國人大教科文衛委副主任委員、遼寧省委書記。2016年8月被中共高檢立案偵查。

王積極追隨江澤民、周永康迫害法輪功，在江蘇、吉林、遼寧三省任職期間，至少有166名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致死，是江蘇、吉林、遼寧迫害法輪功的主要責任人。

徐衍東

中共前黑龍江省高等法院院長。2004年10月被雙開。

王任阜陽市委書記期間，曾有名言「查嫖娼就是破壞投資環境」，鎮壓法輪功十分積極。

慕綏新

前中共瀋陽市委副書記、瀋陽市市長。2001年10月被判處死緩，後患癌症於2002年3月2日死亡。

慕對瀋陽市利用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教養院、精神病院等機構和場所迫害大法弟子負有主要責任。

谷春立

前中共吉林省副省長。2017年3月31日被判刑12年。

谷任職所在地區都是江氏集團迫害法輪功最嚴重地區，其最大的所謂「政績」就是迫害法輪功學員。

楊慶才

前中共吉林省副省長。2007年初被雙規後撤職。

1999年7月20日后，楊頻頻到遼源、白城、四平、吉林市等地發號施令，侮辱和攻擊法輪大法，並多次命令全省官員毆打、辱罵和強行轉化法輪功學員。

侯伍傑

前中共山西省委副書記。2004年被雙開，2006年9月被判刑11年。

侯曾任山西省委宣傳部長、太原市委書記，賣力迫害法輪功。

王華元

前中共浙江省委常委、紀委書記。2009年被雙規，2010年被判死緩。

王任中共廣東省委副書記期間，視察省第二戒毒勞教所、省三水勞教

年6月被判死緩。

叢在任期間，是緊跟江澤民迫害法輪功的急先鋒。

徐發

中共前黑龍江省人民檢察院檢察長。2004年被免職，次年3月被「雙開」，同年8月13日跳樓自殺。

徐參與迫害法輪功。他在任期間，黑龍江省是死難法輪功學員人數最多的省份；被迫害致死的法輪功學員中，因判刑致死人數為28人。

梁春祿

前中共廣西政協副主席。2010年9月被免職。

梁任中共百色市委書記期間，參與迫害法輪功，在當地策劃洗腦班、綁架法輪功學員進行強制轉化。

吳振漢

中共前湖南省高級法院院長。2006年11月被判處死緩。

吳涉嫌操縱、指揮湖南省官員迫害法輪功。湖南省成為法輪功遭受迫害較為嚴重的省份之一，截至2004年12月7日，確認被迫害致死的法輪功學員達27名，對此他負有直接責任。

李寶金

前中共天津市高級檢察院院長。2006年被雙規，2007年12月被判死緩。

李曾任中共天津市政法委副書記，主管迫害法輪功。

米鳳君

前中共吉林省人大副主任。2010年5月被判處死緩。

米在任長春市委書記期間，追隨江澤民對法輪功學員進行非法鎮壓及

徐發跡於五營林業局，為了個人仕途，曾不遺餘力對法輪功學員進行電話、網絡、街道人員監控。

丁鑫發

前中共江西省公安廳廳長、江西省檢察院檢察長。2006年1月被判刑17年。

丁任職期間，江西省眾多法輪功學員遭受迫害，被非法抓捕、起訴、勞教、判刑，多人被迫害致死，對此他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張宗海

前中共重慶市委常委、宣傳部長。2005年5月被判刑15年。

張任職期間參與迫害法輪功，如2002年重慶市委宣傳部曾製作污蔑法輪功的話劇《夢醒時分》。

鄭少東

前中共公安部黨委委員、部長助理。2009年1月被雙規，後被雙開，傳曾試圖自殺，次年8月被判處死緩。

鄭還曾擔任公安部經濟犯罪偵察局局長，任職公安部期間賣力迫害法輪功。

陳少勇

前中共福建省委常委、秘書長。2008年被雙規，2010年1月被判無期徒刑。

陳曾任中共寧德市委書記，直接指揮迫害法輪功。

丘廣鐘

前中共福建省副省長。2001年11月被免職。

丘在任期間福建省法輪功學員遭到殘酷迫害：多人致死致殘、被非法

所及省婦教所，直接布置迫害。

劉知炳

前中共廣西壯族自治區常委、區政府常務副主席。2002年6月被判刑15年。

劉曾任柳州市副市長、市長、市委書記。曾參與迫害法輪功。

王昭耀

前中共安徽省委副書記、副省長。2007年1月被判處死緩。

王分管政法委工作，賣力迫害法輪功。

許宗衡

前中共廣東省深圳市長。2009年被雙規，2011年5月被判死緩。

許任職深圳期間，法輪功被迫害嚴重。如深圳對法輪功學員長期電話監聽、監視、「回訪」、跟蹤，預謀綁架法輪功學員人數難以統計；還綁架香港法輪功學員非法判刑。

夏崇源

中共前公安部政治部主任、黨委委員，副總警監警銜。2017年10月9日，夏崇源被立案審查及被降級。

據海外明慧網報導，夏崇源因積極追隨中共江澤民集團迫害法輪功，被列入參與迫害的主要責任人之一。

楊崇勇

中共前中央候補委員，前河北省人大常委會黨組書記、副主任。還曾任雲

殘酷迫害，其罪惡在明慧網曾多次被曝光。

荊福生

前中共福建省委常委、宣傳部長。2007年9月被判無期徒刑。

荊曾任中共寧德市兩任市委書記，是緊跟江澤民迫害法輪功的急先鋒。

于幼軍

前中共廣東省委常委。2008年9月被免職和處分。

于曾任深圳市長，賣力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列為追查對象。

陳紹基

前中共廣東省政協主席、省委副書記，2009年被雙規，次年7月被判處死緩。

任中共廣東省政法委書記、公安廳長等數職的陳紹基，直接領導610辦公室賣力實施洗腦轉化和打擊政策，手段殘酷，情節嚴重；至2005年至少64名廣東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致死，其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許前飛

中共江蘇省高級法院前黨組書記、院長，2017年7月24日被立案審查及被降級。

許前飛曾在海南、雲南、江蘇三省法院系統共計工作25年。據明慧網報導，許前飛是雲南省法院系統迫害法輪功主要責任人。

周化辰

中共前吉林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8年6月12日被調查。

勞教、送精神病院摧殘，其罪責難逃。

何洪達

前中共鐵道部黨組成員、政治部主任兼部直屬機關黨委書記。2009年11月被判刑14年。

何曾任哈爾濱鐵路局局長，曾參與迫害法輪功。

范廣舉

前中共黑龍江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04年10月被免職。

范任職期間，曾參與迫害法輪功。

樂大克

前中共西藏自治區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6年12月被判刑13年。

被稱「西藏首虎」的樂大克曾長期任職中共國安系統，歷任江西省公安廳九處副處長，省國安廳黨委委員、副廳長，西藏國安廳黨委書記、廳長。樂被指是曾慶紅心腹，派出大批特務配合迫害法輪功。

劉善橋

中共湖北省前政協副主席。2018年9月4日被判刑12年。

據海外明慧網報導，劉善橋自2002年至2012年任黃岡市市長、市委書記期間，對當地至少20名法輪功學員遭迫害致死，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劉強

遼寧省副省長。2019年4月9日被判刑11年。

南省委常委、昆明市委書記；河北省委常委、副省長等職。2018年9月27日被判處無期徒刑。

楊作為迫害法輪功的責任人之一，多次被海外明慧網點名。

張杰輝

河北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8年10月18日，張杰輝受賄案開庭審理，其被受賄金額相當於近1.27億元（人民幣，下同）。

張任遼寧鞍山市長、市委書記期間，鞍山成為迫害法輪功的重災區。2009年，時任鞍山書記的張杰輝為撈取政治資本，僱用、培訓了一批大學生分布在城市各個角落，來誘捕講真相的法輪功學員。

季緗綺

山東省副省長。2019年3月19日被判刑14年。

據海外明慧網2008年4月報導，濟南法輪功學員李建強遭到非法抓捕迫害，時任山東省商業集團董事長兼黨委書記的季緗綺是相關責任人。

上官吉慶

西安市委副書記、市長。2019年1月9日，上官吉慶被給予留黨察看兩年處分，降為副廳級非領導職務。

在海外明慧網《陝西省法輪功學員18年遭受迫害綜述》中，西安市迫害最嚴重。今年1月，澳洲國會參議員萊斯（Janet Rice）致信給陝西省西安市市長上官吉慶，要求他立即無條件釋放2017年被綁架的法輪功學員賈暐和劉春霞（倆人分別是澳洲公民劉利的丈夫和姐姐）。

王鐵

河南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8年11月19被立案審查調查。

據海外明慧網報導，周化辰積極跟隨中共江澤民集團迫害法輪功，被列入參與迫害的主要責任人之一。

何挺

重慶市政府前副市長、前政法委副書記、前公安局局長。2017年10月9日被立案審查及被降級。

和他的前任王立軍一樣，何挺積極追隨中共江澤民集團參與了迫害，何挺在重慶公安系統任職期間，重慶市法輪功學員受到嚴重迫害。因而被海外「追查迫害法輪功國際組織」列入追查名單。

王曉光

貴州省委前常委、副省長。2019年4月23日，王曉光獲刑20年，並處罰金1.73億元。

王任遵義市委副書記、市長期間，對當地迫害法輪功學員負有責任，多次被明慧網列為參與迫害責任人。

白向群

內蒙古自治區政府副主席。2019年1月31日，白向群「受賄、貪污、內幕交易、泄露內幕信息案」開庭審理。

白在烏海市、錫林郭勒盟盟委、呼市等地任職期間，都曾積極參與迫害法輪功。白向群迫害法輪功的罪證還被記錄在內蒙古區官網的《內蒙古年鑑》中：2000年3月，自治區團委舉辦了為期7天的學習班，主題內容包括「繼續揭批『法輪功』」。白向群時任共青團內蒙古書記。

王爾智

吉林省政協前副主席。2019年5月16日，王爾智受賄案開庭審理。

劉任撫順市任市長、市委書記期間，也跟曾任撫順市委書記蘇宏章、王陽一樣都在執行江澤民迫害法輪功的政策，迫害法輪功學員。

莫建成

中共前中央紀委駐財政部紀檢組組長。曾在內蒙古任職長達38年，曾任通遼市市長、市委書記等職。2019年1月23日被判刑14年。

據海外明慧網報導，內蒙古通遼市警方在時任市委書記莫建成的威逼下，「警察喪盡天良，像土匪一樣綁架法輪功學員，搶劫法輪功學員的私人財物……更為陰險的是用藥物迫害法輪功學員」。

李建華

甘肅省人大常委會前黨組副書記、副主任。2018年12月18日被立案審查調查。

李建華任金昌市委書記期間，曾參與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和明慧網列入追查名單。

張陽

中共上將、中央軍委前委員、中央軍委政治工作部前主任。2017年11月23日上午在接受調查期間自縊死亡，死後被開除中共黨籍、軍籍、取消上將軍階。

追查國際通告指出，張陽擔任廣州軍區政治部主任、政治委員，並兼任軍區「610辦公室」主任，因此直接掌管對軍區內部的法輪功學員的鎮壓和迫害。並且，隸屬廣州軍區的數家軍隊醫院都深度涉嫌活摘法輪功學員器官。

艾文禮

河北省政協前副主席。2019年4月18日被判刑8年。

王任信陽市委書記期間，因積極迫害法輪功學員，被追查國際列為追查對象。

靳綏東

河南省政協前副主席、黨組副書記。2019年5月23日，靳綏東受賄案開庭審理。

靳從2001年1月至2008年擔任安陽市長、安陽市委書記期間，對當地法輪功學員被非法迫害負有責任，被明慧網點名。

馮新柱

陝西省副省長。2019年5月14日，馮新柱被判刑15年。

馮任陝西銅川是黨、政「一把手」期間，銅川是跟隨中共江澤民集團迫害法輪功最嚴重的城市之一。

蒲波

貴州省副省長。2019年3月21日，蒲波受賄案開庭審理。

蒲在四川主政期間也積極跟隨中共江澤民集團迫害當地法輪功學員。追查國際2004年8月19日發布了對廣安市市委蒲波等人迫害法輪功的追查通告。

通告說，蒲波在2003年該省的一個競賽活動中，將仇視法輪功的思想列為重要洗腦灌輸「教育」任務，蒲波作為宣傳部長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2003年12月30日蒲波出席攻擊法輪功的會議。蒲波等人還涉嫌操縱、指揮廣安市公檢法系統迫害法輪功，對當地法輪功學員被迫害致死負有不可推卸的直接責任。

吉林省是全國迫害法輪功最嚴重的省份之一。王爾智在吉林省政府任職期間，被明慧網點名。

張茂才

山西省人大常委會前副主任。2019年6月20日被立案審查調查。

張任臨汾市委書記、運城市委書記、晉城市委書記期間，多次在大會上公開誹謗和誣衊法輪功，對當地迫害法輪功學員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

向力力

湖南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2019年5月17日被調查。

向任郴州市委副書記、市長期間，曾參與迫害法輪功，被明慧網點名。

劉君

廣西壯族自治區政協前副主席。2018年2月被立案審查。

劉於2000年至2004年任北海市市長期間，曾積極配合時任北海市委書記的溫卡華迫害法輪功學員，使北海成為廣西迫害法輪功的重災區。2009年溫卡華出任廣西政法委書記期間，被追查國際列入追查名單。

陳質楓

天津市前副市長。2018年8月被立案審查。

陳任天津市副市長期間，曾積極參與迫害法輪功，被明慧網點名。

艾在河北任職期間，對迫害法輪功學員負有責任，被明慧網多次點名。

李士祥

北京市政協前副主席、黨組副書記。2019年6月27日，李士祥受賄案開庭審理，其被指控收賄8819萬餘元。

李任北京市朝陽區區委書記期間，因積極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列入追查名單。

邢雲

內蒙古自治區人大常委會前副主任。2019年6月，邢雲受賄案被起訴。

邢任內蒙古黨委常委、政法委書記期間，因積極迫害法輪功，被追查國際組織列入追查名單。

雲光中

內蒙古自治區黨委常委、呼和浩特市委書記。2019年6月11日被調查。

據明慧網報導，自1999年7月以來，雲光中在內蒙古任職期間，一直追隨江澤民流氓集團迫害法輪功，執行江澤民對法輪功的的迫害政策，操控當地法院誣判、冤判法輪功學員。

繆瑞林

江蘇省副省長。2019年6月，繆瑞林受賄案被起訴。

繆任南京市長期間，曾參與對法輪功的迫害，被明慧網點名。

大紀元製圖